

2021年下半年第二批发展党员工作安排

各二级党组织：

现将2021年下半年第二批发展党员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学生党员发展工作

1、时间安排

11月24日前，报送《山西师范大学发展学生党员预审表》和《发展对象预审合格名单汇总表》（请各学院党委结合各自发展指标情况，按照“发展计划数+1”的名额数量向党委组织部报送发展对象名单及预审表，属“+1”的发展对象需在名单中标注清楚）。

11月30日前，报送《拟确定党的发展对象公示表》（纸质版1份、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），公示发展对象基本情况。

12月8日—14日，党校第44期重点培养对象培训班（参加国家教育行政学院举办的网络培训班并完成在线结业考试）。

12月16日，领取《入党志愿书》，报送《第44期重点培养对象培训班学员登记表》（背面附网络培训学时证明）。

12月16日—23日，召开支部大会、组织谈话、学院党委审批，完成预备党员的接收工作。

12月27日，报送审批材料：

①《党的发展对象备案表》（纸质版1份、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），②《发展党员审批表（学生）》（纸质版1份，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），③《入党志愿书编号统计表》（纸质版1份，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）。

二、教工党员发展工作

11月24日前，报送教工党员发展对象的基本材料：①入党申请书、②与入党申请人谈话记录表、③党员和工会组织推荐入党积极分子登记表、④入党积极分子考察登记表、⑤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学员登记表、⑥自传、⑦外调材料、⑧政治审查结论性材料、⑨支部考察报告（关于××同志入党的考察报告）、⑩《教工基本情况登记表》及思想汇报。

11月30日前，报送《拟确定党的发展对象公示表》《党的发展对象备案表》（纸质版1份、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）。

12月8日—14日，党校第44期重点培养对象培训班。

12月16日，领取《入党志愿书》。

12月16日—23日，召开支部大会，学院党委（总支）审查。

12月27日，将《入党志愿书编号统计表》《发展党员审批表（教工）》（纸质版1份，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），交党委组织部。

12月31日前，校党委审批。

三、新党员宣誓工作

新党员入党宣誓仪式由各学院自行安排，仪式结束后，须报送宣誓现场电子照片一张。

四、表格下载

请登录组织部网页，从“下载专区”下载《发展对象预审合格名单汇总表》《第44期重点培养对象培训班学员登记表》和《发展党员工作相关表格》。

组织部工作邮箱：sdzzb2009@126.com。

党委组织部

2021年11月4日